

##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2015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2015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466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张朋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合计 200,593,472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0,023,554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至 2015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发行新股募集资金 17,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15,447.94 万元。2015 年 12 月 11 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京永验字（2015）第 21141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予以审验。

2019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4,413,158.0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4,413,158.00 元；（2）公司累计支出募集资金为 170,281,386.71 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87,355,769.69 元；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交易税费 18,375,617.02 元；公司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 64,550,000.00 元。（3）2018 年 10 月 31 日，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起实业”）分三次累计转出 339,900.00 元到一般账户，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归还，转入募集资金专户。（4）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759,750.23 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专户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合计为 478,363.52 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2015年12月，公司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5年12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鹏起实业、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17年8月8日发布《关于更换重大资产重组持续督导财务顾问及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编号：2017-070），西南证券对于公司2015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持续督导工作中天国富证券承接。

2017年8月，公司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天国富证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8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鹏起实业、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天国富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截至2019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天津银行上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36101201070009521	138,281.54
天津银行上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236101201020025763	340,081.98
合计			478,363.52

## 三、2019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支出募集资金为170,281,386.71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87,355,769.69元；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交易税费

18,375,617.02元；公司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64,550,000.00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中，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核实情况**

根据公司2019年7月已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并经进一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1、2017年4月20日，鹏起实业与廊坊市钦纵机电产品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钦纵机电”）签署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9,572.0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合同签订之后预付4,786.00万元，发货前支付3,828.80万元，验收后支付尾款。2017年11月1日，鹏起实业与廊坊钦纵签订的《技术联合开发协议》，约定双方联合进行大型铝合金零件智能制造单元集成开发项目，合同总价款为637.00万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鹏起实业累计向廊坊市钦纵机电产品制造有限公司设备款5,861.00万元，其中通过募集资金专户支付5,155.00万元，该资金最终转入公司实际控制人指定账户，形成了实际控制人对上市公司的资金占用。

2、2018年4月18日，鹏起实业与宜昌唐鼎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唐鼎”）签订《合同》，约定向宜昌唐鼎采购2台3D打印机，合同总价款为2,166.00万元，合同约定设备交货期限为合同生效后的6个月。截至2018年6月30日，鹏起实业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已向宜昌唐鼎支付1,300.00万元，该资金最终转入公司实际控制人指定账户，形成了实际控制人对上市公司的资金占用。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30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0,000,000.00		本上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9,94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731,386.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鹏起实业设备款	否	151,502,100.00	151,502,100.00	151,502,143.29	-339,940.00	87,355,769.69	-64,146,373.60	57.66				否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交易税费	否	18,497,900.00	18,497,900.00	18,497,856.71	-	18,375,617.02	-122,239.69	100.00				否
合计	—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339,940.00	105,731,386.71	-64,268,613.29	—	—		—	—

注：本上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39,940.00元，情况为：2018年10月31日，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分三次累计转出339,900.00元到一般账户，于2019年4月23日归还，转入募集资金专户。